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头科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则运作》等有关规定，就石头科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9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66,66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1.1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18,666,757.0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68,126,770.5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2月17日全部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108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尚未规划用途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6,882.25万元，其中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25,032.53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11,849.72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1	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已结项）	80,059.54	79,300.00	79,300.00
2	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已结项）	28,896.32	25,700.28	25,700.28
3	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已结项）	8,105.70	7,300.00	7,300.00
4	补充营运资金	13,156.99	13,156.99	12,731.66
5	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已结项）	221,284.08	221,284.08	221,284.08
6	智能机器人创新平台项目（已结项）	65,805.34	65,805.34	65,805.34
7	自建制造中心项目（已结项）	30,700.50	23,245.72	23,245.72
合计		448,008.47	435,792.41	435,367.08

注：1、2022年4月21日，鉴于“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5,700.28万元。

2、2022年9月16日，鉴于“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79,300万元。

3、2023年3月17日，鉴于“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7,300万元。

4、2024年3月27日，鉴于“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21,284.08万元。

5、2024年6月30日，鉴于“自建制造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3,245.72万元。

6、2024年12月31日，鉴于“智能机器人创新平台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65,805.34万元。

除补充营运资金外，上述已规划项目均已建设完毕，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与使用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二）资金来源及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自2025年4月2日起至2026年4月1日，公司计划使用额度不超过4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披露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五）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若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督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理财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五、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5年4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决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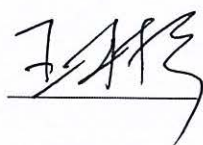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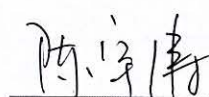
石头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该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保荐机构同意石头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 彬



陈宇涛

